

春晖路街道人大代表 补选工作宣传品项目采购公告

一、资格或资质要求

合格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条件，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：**一是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二是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三是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四是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五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六是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七是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**

二、采购主要内容

拟采购0.6万提抽纸，品牌为维达、清风、心相印中任一款均可，内外包装袋均为厂家密封，每提不少于3包，每包不少于110抽，每抽大小不小于132mm*180mm且层数不少于3层，主要原材料为100%原生木浆，卫生标准为GB15979，执行标准为GB/T20808（合格），质量等级为优等品，生产日期为2024年9月后且保质期为三年及以上，类型为可湿水且自然无香。单提价格不高于6.5元，总限价3.9万元（此价格为包干价，含包装、运输、税费等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1）2025年6月18日当天15时-17时需提供具体样品及对应的检验合格证书到春晖路街道办事处119室。（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的视为自动放弃）。

（2）2025年6月19日当天10时实行现场开标，由符合条件的报价

最低者中标。

（3）中标供应商需于2025年6月24日当天12时前将全部产品送达指定位置，否则视同为违约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老师

电 话：68642471

地 址：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办事处 119 室